

广州市番禺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2021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深入贯彻科学发展观，认真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总体要求，围绕审批改革、营商环境优化、数字政府建设等重点工作，着力深化公开内容，创新公开形式，强化公开监督，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，树立政务服务行政机关整体形象，推动政务服务事业的全面发展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我局领导班子从思想、行动上高度重视，把政务公开工作列入年度政务工作要点，同部署、同落实、同检查。对各科室进行了明确的分工，并在局办公例会上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汇报，将本部门的机构设置、工作职责、部门分工、办事内容、办公地点和联系电话等信息向社会公布，编制主动公开基本目录，认真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不断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。

（二）丰富政策咨询渠道。进一步通过在负一楼党群企业服务空间开设政务公开专区、在番禺政务微信公众号增设政

务公开栏目，在 12345 开通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，并开通区政务服务中心“一号通”服务热线等渠道，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政府信息查询、信息公开申请、业务办理咨询等服务，持续提升政务公开的规范性、标准性、便民性。创新咨询载体，结合全国一体化政务晓屋共享平台建设，持续加快 5G+VR 新型智慧政务服务体系改革，加快“政务晓屋”布点，建设云政务服务大厅，各部门设置专业云坐席，为企业群众提供“面对面”政策咨询、解答等服务。

（三）完善网上政务公开平台建设。不断完善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，截至目前，共集约 42 个单位网站，2021 年区政府门户网站共计发布信息 34000 多条，完成巡查 40 余次，整改问题 300 多个。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，全区 1473 项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 100%最多跑一次，1995 项依申请及公共服务事项 100%可网办，部门事项的办事指南动态调整并通过广东政务服务网对外公布。完成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与省、市政府网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的数据联通工作。完成政府公报电子化工作，每季度更新，完善政府公报数据库，推进数字化利用，通过政府网站渠道加强政府公报内容传播。

（四）强化监督管理。完善政务新媒体监管机制，有序开展政务新媒体清理整合，目前全区政务新媒体已经集约为 7 个；每周对全区政务新媒体进行巡检，动态监测政务新媒

体运行情况；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，先审后发，确保政务新媒体信息内容安全和平稳高效运行。定期对政府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情况开展专项检查，定期通报未按要求完成信息更新的栏目。定期巡检通报本级各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的更新维护情况，做好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的动态调整，以及政府网站相关专栏的更新维护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---------	---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2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0	0	0	0	0	2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(七) 总计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，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内容与公众的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：一是公开内容需进一步深化；二是公开时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；三是长效工

作机制建设仍需完善。2022 年，我局将继续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重点工作任务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